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产投”）持有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矿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1,78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0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复星产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61,034,901 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 20,344,967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份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 40,689,934 股，不超过总股份数的 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5%以上第一大股东 | 651,783,000 | 32.04% | IPO 前取得：651,783,000 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第一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一 |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651,783,000 | 32.04%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组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336,000,000 | 16.52% | 系复星产投的控股股东。 |
| | 合计 | 987,783,000.00 | 48.56% | —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不超过：61,034,901股 | 不超过：3%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344,967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0,689,934股 | 2022/9/20～2022/12/17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的股票 | 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

-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进行，即2022年9月1日-2022年11月29日。
- 2、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复星产投将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复星产投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承诺：“自海南矿业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南矿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南矿业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南矿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上述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如海南矿业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海南矿业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海南矿业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承诺，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

减持，并通过本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但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持有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每年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每年合计减持超过公司总股本 10%的，每年减持超过总股本 10%部分的所得将归公司所有。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价格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价格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将以现金形式补偿给公司。若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未自行将该等补偿支付予公司，公司有权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复星集团和复星产投减持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复星产投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复星产投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在持有海南矿业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复星产投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987,783,000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48.56%。若复星产投本次按上限减持 61,034,901 股公司股票，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将降至 45.56%，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复星产投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